

泉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泉政人〔2025〕23号

泉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洪仰行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泉州开发区、泉州台商投资区管委会，
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经研究决定：

洪仰行同志任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

余菁同志任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许煌灯同志任泉州市司法局副局长，免去其泉州市体育局副局长职务；

王佳艳同志任泉州市司法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周清长同志任泉州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李瑞谦同志任泉州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刘龙真同志任泉州市商务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傅漪同志任泉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副局长；

吴美鎔同志任泉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刘家旺同志任泉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免去其泉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药品安全总监职务；

吴鹏森同志任泉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免去其泉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总工程师职务；

陈晓丹同志任泉州市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周庆喜同志任泉州半导体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林燕斌同志任南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主任，免去其泉州半导体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李红红同志任泉州台商投资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试用期一年）；

陈建树同志任泉州市城镇集体工业联合社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黄炳泉同志任泉州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支队长；

陈世剑同志任泉州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支队长（试用期一年）；

苏文伟同志任泉州市农业学校校长；
免去陈招平同志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免去陈锦霞同志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免去林荣奇同志泉州市司法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黄泉春同志南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主任职务；
免去苏泰山同志泉州台商投资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职务；
免去林忠义同志泉州市农业学校校长职务。

泉州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7 月 22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委各部门，省部属驻泉各单位，泉州军分区，
各人民团体。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泉州市委员会，市工商联。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23 日印发

